英语俱乐部章程

英语俱乐部章程

第一章 总则

第一条 社团性质：本组织全名为“英语俱乐部”，是为喜爱英语文化、对其感兴趣的海大学子创建的社团组织，接受院团委直接领导、统一管理。

第二条 社团目的：提高海大学子英语综合运用能力、为海大学子打造一个丰富多彩的语言交流平台。

第三条 社团宗旨：丰富校园文体娱乐活动形式，积极开展活动，营造良好的校园文化氛围，充分发挥学生第二课堂作用，为校园文明建设服务。学习英语知识，提高英语水平，培养国际视野，增强综合素质。

第二章成员

第四条 成员资格：中国海洋大学或青岛其他高校在校学生，对英语或欧美文化感兴趣，愿积极参加活动，并有团队意识、合作精神，与他人互相尊重、和平相处。

第五条 会员的权利与义务

权利

（一）获取参加本社团举办的活动资格。

（二）社团的选举权和被选举权。

（三）向管理部门提出意见或建议。

义务

（一）遵守本社团章程，接受本社团领导。

（二）积极参加社团的活动，听从社团安排。

（三）对外积极树立本社团良好形象，为社团发展出谋划策。

（四）按时缴纳会费注册。会员中途退出，需向干事上交说明，已缴纳会费按规定不予退还。

第三章组织机构

第六条

本社团设会长一名，副会长三名，部长四名，干事若干，任期一年。社团成员分为会长、部长、干事、会员四部分。

第七条 部长、干事产生办法：

（一）部长在院团委监督、考核下，经院学生会全体大会选举产生。确定后，报院团委备案。

（二）干事由自荐后由会长、部长考核面试产生。

（三）干事任职期间，因各种原因造成职务空缺需增补成员的，按以下程序进行：

若部长空缺，由院学生会提名推荐人选，并向全体会员进行公示；若干事空缺，由部长提名，并向全体会员公示。

第八条

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会长或部长，采取直接罢免方式：

（一）组织违背社团章程的活动；

（二）在社团内部拉结派，造成社团内部不团结；

（三）不正当使用社团经费，以社团名义谋一己之利；

（四）作风不正派，严重影响学院社团名誉。

第四章 管理制度

第九条 全体成员大会

学期初召开全体大会：新成员作自我介绍。部长发言，布置本学期社团日常工作及活动内容的一些工作要求。

学期末全体成员大会：部长作学期工作总结报告，听取各会员提出的要求或意见，对一些重大问题作出决定，各会员汇报成长收获。

第十条

社团成员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地点内活动，听从安排，私自在规定之外的时间及地点活动的，产生的后果自负。

第五章 附则

第十一条 本章程解释权归英语俱乐部。

第十二条 社团章程未免简略或不尽之处，日后加以完善修改。

第十三条 本章程批准之日起施行。